

附件 1

职业学校学生实习备案论证表

学校名称（盖章）：惠州经济职业技术学院

专业名称	康复治疗技术	专业代码	520601
学制	☐ 二年制 ☒ 三年制	教育层次	☐ 中职 ☒ 高职 ☐ 职业本科
实习学生年级 ¹ 及人数	☒ 2023 级， 44 人 ☒ 2024 级， 111 人 ☐ 2025 级， 人		
实习起止时间	☒ 2023 级：2025 年 7 月至 2026 年 4 月 ☒ 2024 级：2026 年 7 月至 2027 年 4 月 ☐ 2025 级：20 年 月至 20 年 月		
实习单位名称 ² （全称）	惠州市中心人民医院、惠州市第一人民医院、惠州市第三人民医院、惠州市中医医院、博罗县人民医院、惠东县人民医院、惠州市第六人民医院、惠州市中大惠亚医院、中信惠州医院、惠阳三和医院、惠东县第二人民医院、汕头大学医学院第二附属医院、河源市人民医院、梅州市中医医院、广州医科大学附属第四医院、东莞市东部医院、暨南大学附属顺德医院、暨南大学附属第五医院		
岗位实习	1. ☒ 突破《规定》第十二条要求，即岗位实习时间超过 6 个月； 2. ☐ 突破新标准中关于实习时长的规定，即中职校外企业岗位实习超 3 个月； 3. 突破《规定》第十七条要求： ☐ 安排学生从事高空、井下、放射性、有毒、易燃易爆，以及其他具有较高安全风险的实习；		

¹ 请在相应方框打“√”，下同。

² 若实习单位未定可不填。

	☒ 安排学生在休息日、法定节假日实习； ☒ 安排学生加班和上夜班。
依据（一般包括：国家和省相关行业规定、校企合作协议，不超过 500 字）³： 1. 突破顶岗实习时间超过 6 个月依据： （1）《教育部关于深化职业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的若干意见》（教职成〔2015〕6 号）第五点推进产教深度融合第十六条规定。 （2）全国卫生职业教育教学委员会制定，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网站公布的《高等职业学校康复治疗技术专业顶岗实习标准》。 2. 校企合作框架协议、医药类专业校企合作协议书。 3. 2025 年版康复治疗技术专业教学标准，岗位实习……	
理由（字数不超过 1000 字）： 康复治疗技术专业主要培养适应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需要的德、智、体、美全面发展，在掌握本专业所必备的基础医学和临床医学知识基础上，较系统掌握中国传统康复医学和现代康复学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基本技术，有较强的实践操作能力、人际沟通能力、社会工作能力及创新精神的“一专多能”高素质基层康复治疗专业技术人才。要求学生熟悉中医学、基础医学和临床医学的基本理论知识、掌握康复医学的基础理论知识、熟练掌握康复治疗技术，如运动疗法、物理因子疗法、作业治疗、言语治疗、心理治疗、传统中医康复治疗，如针法、灸法、正骨、推拿等、熟练掌握常见疾病康复的基本知识、具有获取最新康复领域知识的自学能力。 在校内教学环节由于时间紧、任务重，教学设计时适当的将实践动手、医疗服务、医患沟通交流等环节向实习期倾斜，并且在岗位实习中有利于学生将理论与实践有机结合，培养了动手能力和职业能力，提高学生的实践能力。 根据全国卫生职业教育教学委员会制定、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网站公布的《高等职业学校康复治疗技术专业顶岗实习标准》，“中医康复治疗技术专业实习时间不少于 8 个月。建议安排在第三学年，学校和实习单位合作。学生通过康复治疗技术专业顶岗实习，了解	

³ 有关文件和协议原件扫描件，应作为佐证材料附上；佐证材料不齐全的，备案不予通过。

医疗与康复机构的运作、职业环境、组织架构、规章制度和医疗文化；掌握岗位的典型工作流程、工作内容及核心技能；具备对常见疾病的功能障碍进行评定和治疗能力，能胜任医疗与康复机构的康复治疗工作；理解康复服务意义，提升职业认同感和职业态度；养成爱岗敬业、精益求精、诚实守信的职业精神。”

根据教育部《职业学校学生实习管理规定》（教职成〔2021〕4号）第三章实习管理第十七条规定：“除相关专业和实习岗位有特殊要求，并报上级主管部门备案的实习安排外，实习单位应遵守国家关于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的规定，一般情况下，不得安排学生从事高空、井下、放射性、有毒、易燃易爆以及其他具有较高安全风险的实习，不得安排学生在法定节假日实习，不得安排学生加班和夜班。

为此本专业与实习单位共同制订实习计划：学生实习时间不少于8个月，安排在第三学年。学生在不具有独立操作能力的情况下，实习的前阶段为见习，之后为岗位实习，为使学生能够熟练掌握实践操作技能，总实习时间超过6个月。中医康复治疗技术专业服务对象是病人，疾病的发生、发展和转归有连续性，因此其临床岗位实习一般采用集中连续8个月以上的形式，且需要安排学生在法定节假日实习。

专家论证意见：

康复治疗技术专业岗位实习是培养高素质医药技能型专门人才的关键教学环节，根据康复治疗技术专业课程设置及教学规律，结合医院的岗位特点，康复治疗技术专业学生在进入岗位实习前，安排相应时间的认识实习，有助于掌握相应岗位的基本技能，为岗位实习打好基础。

经学院与医院共同讨论，同意以上实习安排。

专家组长（签名）：



2025年5月20日

序号	专家姓名 ⁴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1	周冰峰	惠州市中心人民医院	康复医学科主任	18933280903
2	罗秋云	惠州市第一人民医院	康复医学科主任	13751553052
3	李俊滔	惠州市第三人民医院	神经康复区主任	15976183336
4	戚红亮	惠州市中医医院	康复医学科主任	13531718596
5	彭文强	惠州市中心人民医院	科科长	13502281281
6	杨智勇	惠东县人民医院	科科长	13927361663
7	陈东来	惠东县第二人民医院	副院长	13824271001
8	钟秀和	惠州市中大惠亚医院	大医学科科长	13660439449
9	张瑞霞	惠州世济堂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13829946988
10	牛裕林	惠州世济堂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13902623108
11	李晓璇	惠州经济职业技术学院护理与健康学院	护理与健康学院院长	15986995136
12	魏龙俊	惠州经济职业技术学院护理与健康学院	护理与健康学院副院长	15767817975
13	尹小娟	惠州经济职业技术学院护理与健康学院	护理与健康学院副院长	15913879963

学校意见：

同意申请备案

学校（盖章）



2015年5月26日

⁴ 行数如不够，可自行增加；校内专家不得超过 50%、校内本专业教师不得作为论证专家。